

雲林縣政府 109 年度第 024 次主管會報(專案)暨雲林縣第 017 次防疫應變會報暨第 13 次人力運用及辦公場所防疫應變措施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5 月 14 日 (星期四)上午 8 時 30 分

貳、地點：本府第二辦公大樓五樓工策會會議室

參、主席：張縣長麗善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彙整及記錄：王妙心

伍、主席致詞：(略)

陸、雲林縣第 017 次防疫應變會報 (紀錄：衛生局林宜燁)

一、衛生局工作報告(詳如工作簡報)

- (一)本縣疫情處理(通報、疫調、接觸者匡列、個案持續追蹤)、風險個案(含居家隔離者、衛生單位管理之居家檢疫者、自主健康管理者)的追蹤與就醫協助。
- (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5/8)日表示，國內新冠肺炎疫情穩定控制中，為使民生及產業逐步恢復正常運作，目前仍暫停營業之業者，經各縣市政府評估符合防疫及安全條件後，可開放營業；此外，也鼓勵民眾力行「防疫新生活運動」，除落實個人衛生防護措施外，可多前往配合防疫措施之店家消費。
- (三)指揮中心指出，考量國內疫情發展現況及病患照護需要，有關醫院實施門禁管制，酌予開放加護病房及安寧病房訪客探視(病)，每日固定 1 次探視(病)時段，且每名住院病人每次限 2 名訪客。
- (四)感謝醫事人員的努力，為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觀光局修訂「獎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溫馨防疫旅宿實施要點」，除將居家隔離者入住的防疫旅宿納入適用對象，經衛福部認定符合需求的執行防疫業務醫事人員也納入防疫旅宿要點補助對象

。將由旅宿業者直接折抵住宿房價予防疫業務醫事人員，每房每日最高折抵 1500 元，獎助期間自 5 月 1 日起至 6 月底止。

(五)衛生局建議，疫情趨緩，請各主管轉知同仁，應依所在場所之空間情況自行斟酌，若相處對象不明或可能有聚集情況，須戴口罩；平時務必落實個人衛生習慣，保持社交距離，做好自主健康管理。

指揮官指示：

(一)防疫措施放寬規劃，開放原則先行開放戶外空間仍提醒保持社交距離或需要時戴口罩，有呼吸道症狀務必戴口罩，室內視空間大小，不能保持社交距離即須戴口罩。

(二)醫院、長照機關、學校、游泳池屬於高感染風險場所，依中央指揮中心指示期程開放。

(三)何時發布防疫措施放寬規劃請衛生局隨時視疫情最新消息判斷。

柒、第 13 次人力運用及辦公場所防疫應變措施會議

(紀錄：人事處林佩蓉)

人事處報告：

- 一、本府分區辦公措施經奉縣長指示已於上週五(5/8)結束，人力撤回原地辦公，其餘防疫注意事項如會議資料，請各局處長自行參閱。
- 二、剛剛發送給各局處長的小卡片，為簡易的額溫卡，請各局處長也落實自我體溫量測，做好自主健康管理，若有發燒、咳嗽、呼吸道症狀，請勿到班從公，盡速就醫。

捌、主管會報

一、專案報告：

誰的高齡友善？城市治理創新思維——如何打造一座
「創齡城市」(The City of Creative Ageing)

(詳如簡報；略)

演講人：周妮萱 (現任安可人生創意高齡跨部召集人
及勞動部諮詢輔導委員)

二、各單位跨局處協調

人事處補充：

- (一) 本處已全數發放新版員工識別證，請各局處同仁於值勤期間務必要隨身配戴，俾利推動各項業務並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 (二) 有關本府「雲琳滿點-創意夢想方程式實施計畫」之提案，截至目前已有 85 案提報，後續本處將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公平審視，俾利拔擢創新計畫，並有助縣政業務之推動與發展。
- (三) 由於年金改革關係，同仁紛紛表示欲了解財經相關知識，爰本處將陸續規劃相關課程，並邀請名師演講，屆時亦鼓勵各單位同仁踴躍報名。
- (四) 本處目前正與南華大學洽談有關開設碩士學程之學分班事宜，以提供同仁就近進修之管道，俟相關作業完成後，請同仁善加運用。

計畫處補充：

本處近日發現府內有同仁的電腦遭木馬程式入侵，請各單位加強資安宣導，務必要提醒同仁勿開啟或下載來路不明之郵件，並隨時提高資安警覺，以確保本府資訊安全

及行政系統之運作。

衛生局補充:

本處預計於本(109)年 8 月 29、30 日辦理台北市雲林同鄉會返鄉義診活動。

城鄉補充:

本處預計於本(109)年 5 月 23 日星期六下午 3 點辦理至華山步道健行，並於教育園區觀賞螢火蟲，詳細路線目前仍在規劃中，後續本處將發通知報名。

工務處補充:

- (一) 有關斗六市區鐵路高架化計畫，本處積極推動中，由於地方配合款高達 26.93 億元，本處亦於去年 12 月 2 日立即送議會審查，並得到議會的支持。
- (二) 該案於 108 年 12 月 23 日向交通部提送可行性評估報告後，陸續與中央各部會召開會議討論並進行跨部會之現地會勘。
- (三) 目前本案業經交通部 109 年 3 月 31 日辦理第一次審查，本處正依據相關審查意見積極修正報告中，預計今(109)年 6 月底前再次提送審查，全力爭取地方建設。

主席裁示:

- (一) 針對南華學分班之規劃，請人事處持續辦理，俾利提供同仁良好的進修資源。
- (二) 為推廣本縣健行步道，有關華山健行一案，請各單位配合城鄉處之規劃辦理。
- (三) 感謝工務處之努力，有關斗六市區鐵路高架化計畫一案，後續請與中央保持緊密聯繫，並請持續積極推動，

俾利爭取民眾福祉。

玖、綜合結論

主席裁示：

- 一、高齡議題與你我息息相關，亦不只是單一局處之業務，未來我們也都將逐漸邁向變老的旅程，請各局處共同推動並打造友善高齡居住之宜居環境，這不僅僅是為了提供現有長者服務，更是為了未來都會變老的你我而努力。
- 二、針對今日所討論之議題及各項業務進度，仍請各局處持續積極辦理。

壹拾、散會(下午 12 時 40 分)